开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汴环攻坚办〔2019〕456号

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入开展市辖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

兰考县、祥符区、龙亭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市生态环境局、水利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农业农村局：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座谈会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的战略目标要求，高标准推进我市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再上新台阶，根据省攻坚办《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入开展省辖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的函》的工作要求，按照市领导批示精神，决定在全省黄河流域进一步全面深入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结

合我市实际，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要高度重视

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也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已经上升为国家战略。推进我市黄河流域生态的高水平保护是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要职责。入河排污口是污染物直接进入河流的最后一道关口，直接关系到黄河流域水环境质量和生态安全，进一步全面深入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是黄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攻坚的重要任务，也是切实保障黄河水质优良的根本举措。各县、区一定要高度重视，进一步提升站位，采取措施，高标准、严要求，切实打好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这场硬仗。

二、要扎实推进

由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对黄河滩区内工业排污口进行全面排查；水利局组织对农田退水入河排污口排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组织对黄河滩区内居民生活排污口进行全面排查；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对黄河滩区畜禽养殖企业排污口进行全面排查。兰考县、祥符区、示范区及龙亭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对本辖区入河排污口进行全面排查。请各单位于2019年12月25日前完成排查任务，排查结果经汇总后于2019年12月31日报市攻坚办。

三、要精准施治

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排查、监测、溯源、整治”四项主要任务，各单位紧紧围绕“查的全、测

的清、溯的准、治到位”要求，全方位排查黄河流域每一条河的每一个入河排污口信息，务必做到应查尽查、有口皆查、查漏补缺。通过调查摸底，全面掌握我市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数量类型、分布情况及排污状况等基本信息，建立台账，实行“一口一策”，逐个制定整治方案并持续推进整治。

附件：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清单

开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12 日

开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12 日印发

附件：

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清单

序号	所在市	所在区县	入河排污口名称	排入河流水体名称	入河排污口类型	具体地址	经纬度	排放量（万吨/年）	是否在城市建成区	是否需要整治	整治措施	完成时间	备注

1、入河排污口类型：工业企业、市政生活、城镇污水处理厂、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畜禽养殖、其他

2、排放量：年实际废水排放量